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0)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於2021年3月30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雲

2021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雲(董事長)、陳文健及王士奇；非執行董事為文利民；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鍾瑞明、張誠及修龍。

A 股代码：601390

A 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 2021-020

H 股代码：00390

H 股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聘用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决定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罗兵咸永道”）分别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境内和境外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 1993 年 3 月 28 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 2000 年 6 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 2012 年 12 月 24 日财政部财会函[2012]52 号批准，于 2013 年 1 月 18 日改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也具备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同时也是原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在证券业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

2. 人员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的首席合伙人为李丹。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普华永道中天的合伙人数为 229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359 人，其中自 2013 年起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327 人。

3. 业务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经审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19 年度）的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56.46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54.3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29.50 亿元。

普华永道中天的 2019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为 89 家，A 股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5.69 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建筑业及批发和零售业等，有涉及本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 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普华永道中天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普华永道中天近 3 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普华永道中天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普华永道中天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普华永道中天也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普华永道中天四名初级员工因其个人投资行为违反独立性相关规定，于 2019 年收到上海证监局对其个人出具的警示函，上述个人行为不影响普华永道中天质量控制体系的有效性或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该四名人员随后均已从普华永道中天离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普华永道中天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 项目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王蕾，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1999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5 年起开始在普华永道中天执业，2017 年起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具

有 20 多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近 3 年已签署或复核 8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质量复核合伙人：李燕玉，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1994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2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2 年起开始在普华永道中天执业，2019 年起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具有近 30 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近 3 年已签署或复核 9 家 A 股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胡巍，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4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起开始在普华永道中天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起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具有 20 多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近 3 年已签署或复核 2 家 A 股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项目成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1 年度审计机构，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王蕾女士、质量复核合伙人李燕玉女士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胡巍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 3 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审计收费

普华永道中天 2021 年内控审计费用为 180 万元,与 2020 年费用持平。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 2021 年度境内和境外的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拟以工作量为基础计算,具体费用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 2021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协商确定。

二、拟聘任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已经出具《关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股份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认为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的审计工作安排有序,制订了较为周密的审计计划,人员组织合理,沟通顺畅,能够通过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内部控制相关标准采用的适当性,能够根据达成一致的审计工作计划完成所有审计程序及汇报审计工作结果,如期出具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意见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审计意见;在执行公司 2020 年各项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守职业道德规范,按照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公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

2021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聘用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委员会对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普华永道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后,一致认可普华永道具备从事相关证券业务服务资格,拥

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和职业素养，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且过去四年很好地完成了公司年度的内控审计和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以及中期审阅工作，完全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此外，普华永道中天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 3 年亦无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的记录，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能够依法承担因执业过失而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一致认可普华永道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同意公司聘用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等议案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聘用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聘用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并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

1. 《关于聘用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审议聘用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在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前已获得我们的事前认可。

2. 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具备从事相关证券业务服务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经验和职业素养，且正常完成了公司过去四年的内控审计和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了解公司的业务情况，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此外，普华永道中天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 3 年亦无任何

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的记录，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能够依法承担因执业过失而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公司本次聘用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继续聘用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聘用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聘期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次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